

张政办字〔2020〕23号

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张店区人才公寓建设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镇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张店经济开发区，区政府有关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，各企业，各高等院校：

根据工作需要，经区政府研究，决定成立张店区人才公寓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现将领导小组人员名单公布如下：

组 长：孙宏业 区委常委、副区长

江贵军 区委常委、组织部部长

副组长：密 姝 区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

王焕金 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

徐常同 区住房保障事务服务中心主任

成 员：田太军 区发展改革局局长
李纯永 区教育和体育局局长
王 磊 区科技局局长
李三红 区财政局局长
王 雷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
陈 兵 市自然资源局张店分局局长
国 峰 区卫生健康局局长
司书剑 张店税务局局长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住房保障事务服务中心，徐常同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领导小组不作为区政府议事协调机构，任务完成后即行撤销。

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 年 6 月 21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
区检察院。

各民主党派区委，区工商联。

淄博市张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 年 6 月 21 日印发
